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院内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SY12024021

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骨髓图像分析仪和医用清洗器采购项目（第三次）

招采中心编制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骨髓图像分析仪和医用清洗器采购项目（第三次）进行院内比选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编号：SY12024021

二、项目名称：骨髓图像分析仪和医用清洗器采购项目（第三次）

三、采购项目标的及预算：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算单价金额 (元)	预算总金额 (元)
包组 1	骨髓图像分析仪	台	1	35000	35000
包组 2	医用清洗器	台	1	57500	57500
合计				92500 元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比选文件中的采购项目内容。每个包组内容必须单独进行报价（可以对多个包组进行报价，兼投兼中），如超过采购预算，将导致报价无效。

四、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19 日（上午 08:00-12:00，下午 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招采中心报名，比选文件在官网自行下载。参加本项目报名的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料（每个包组）一份（报名资料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比选文件为准）；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均须带原件核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除外；所有资料的扫描件以 U 盘为载体提交，拷贝后退还 U 盘：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原件）。
 - （2）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3）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4）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加盖公章的原件）。
 - （5）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需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同一品牌的产品可有多家响应供应商参与竞争，但只作为一家响应供应商计算，具体详见评审确定。
- （6）若文件签署为被授权人的，需提供被授权人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采购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记录。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20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六、响应文件送达地点：惠州市惠城区学背街 1 号招采中心。

七、比选时间：2024 年 6 月 20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八、比选地点：惠州市惠城区学背街 1 号招采中心。

采购人：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0752-2359003

联系地址：惠州市惠城区学背街1号

邮编：516000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3、2023 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响应供应商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提供查询截图）及我院黑名单记录为准；
- 5、如产品为医疗器械的，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分类规则》《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动态调整工作程序》以及最新的《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等规定所对应的经营管理类别许可证副本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副本（如响应供应商为制造商）；（对于已注册的医疗器械，其管理类别由第 III 类调整为第 II 类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在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6、如产品为医疗器械的，响应供应商所投货物应依法取得本项目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证过期须提供网上可以查询的延期公告，如因其他特殊原因查询不到，须提供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的医疗器械注册申报通知书）；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不允许响应供应商对各比选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 8、已在招采中心报名。

响应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上资格要求，如出现对任意一条不满足的，资格性审查将不通过

二、比选项目一览表

详见比选邀请函。

三、响应基本要求

- 1、本采购项目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如果响应供应商所比选货物、服务与具体要求存在不响应或者负偏离，在符合性审查时将不予通过，响应无效。
- 2、本采购项目中标注▲号的内容为择优要求和条件，负偏离或不响应▲号条款的响应供应商将影响综合得分。
- 3、比选文件“采购项目技术参数指标（规格、技术参数、配置）要求”中“▲”号特殊技术指标，响应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应当提供厂商说明材料，厂商说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响应产品的品牌、型号、详细配置参数；

(2) 能证实产品技术、配置参数的证明材料（包括：①能体现响应技术参数厂商的中文说明书或彩页或厂家主要技术参数说明函等；或②厂商针对本项目的产品详细配置响应表；或③厂商官方网站的技术白皮书打印稿，同时注明材料来源于官方网站的网址。以上文件均需加盖厂商或响应供应商公章）。

4、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产品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型号、品牌仅作为参考建议，不作为限制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参数指标（规格、技术参数、配置）要求”中所列参数为最低要求，响应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当于或优于比选文件参数的货物，至少应提供对主要技术参数的响应证明材料。

5、响应供应商须提供独立密封的“响应报价单”一份和“响应文件”四份，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四、 采购项目技术参数指标（规格、技术参数、配置）要求

包组 1：骨髓图像分析仪

1. 国内知名品牌，生产厂家须通过 ISO13485 和 ISO9001 体系认证；
2. 软件必须采用 SQL server 大型数据库管理平台，数据库存储容量不受限制，以数据库方式管理病案文档及图像，高安全性、稳定性。
3. 具有数据备份及数据刻录功能，且能够直接以 EXCEL 表格形式输出。
4. 可根据多个条件来组合查询或统计病例、可以进行模糊查询，也可以进行精确查询。病例报告项目及检验项目可根据医院需求自由增添修改。
5. ▲丰富的报表功能，具有 10 种结果统计方式及 6 种报表显示方式。
6. 具备病理图文报告输出能力，包括病案首页资料、可自由设置的多幅可标注典型图及完备的描述信息。
7. 多种灵活方便的骨髓细胞、外周血细胞分类计数功能，自动计算百分比，也可直接输入人工计数百分比。
8. 可通过点击细胞图像实现计数，不同细胞用不同标志注明，避免重复计数；计数达到设定值时自动提示。
9. 集成 PHOTOSHOP 式图像优化处理功能，可对典型图像进行文字及图形标注。
10. ▲可对图像区域或细胞进行面积、直径、圆度等测量，可计算核浆比。
11. ▲可实现一机多用，通过设置项目，检测分泌物、便常规、细胞形态等显微图像相关应用，输出符合要求的多种图文分析报告。

包组 2：医用清洗器

- ▲1、清洁模式：手动和联动两种操作方式。联动模式状态下，冲洗和吹干一键完成；
- ▲2、清洁时间可调：清洗和吹干时间可调范围分别为 0~600 秒；
- ▲3、六个清洗接头：每个接头都配阀门控制流量，可根据需要可同时清洁 1~6 个器械；
- 4、主管输出液体流量： $\geq 2.5\text{L/min}$ ；
- 5、主管输出气体流量： $\geq 20\text{L/min}$ ；
- 6、进水口真空度： $\leq -15\text{KPa}$ ；
- 7、清洁头外径尺寸为 4mm、内径尺寸为 3mm，流量可调；
- 8、主机尺寸：约长 330mm、上宽 55mm、下宽 155mm、高 195mm；

9、主机重量： $\leq 3.5\text{kg}$ 。

(二) 配置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医用清洗器主机	台	1	
2	使用说明书	份	1	
3	电源线	条	1	
4	专用进水管	条	1	
5	专用冲洗管道	条	6	
6	专用接头	个	6	
7	专用冲洗管道延长管	条	6	
8	超乳手柄清洁刷	个	2	
9	专用挡水管	个	3	
10	专用引流槽	个	1	

五、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经验要求：供货方负责技术支持，费用均已涵盖在报价格中。免费负责为买方产品(设备)使用人员的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买方使用人员能独立正常操作使用为止。

2、交货时间和地点：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如卖方有特殊需求，另行协商，卖方负责将产品运送至买方指定地点，产品需要安装调试的应及时安装调试，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等费用。

★3、保修期：全保 3 年，保修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产品保修期内，凡属产品本身引起的故障，卖方负责免费保修，所有费用由卖方承担，保修期外需提供终身的维修服务，更换配件时只收取零部件的成本费，需提供长期技术支持。

5、验收要求：

- (1) 要求设备质量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等有关标准，符合比选文件、响应文件或设备生产厂家公开的宣传资料或生产厂商官方网站宣传内容的标准要求。
- (2) 要求单据齐全：包括合格证、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厂家盖章的保修文件等）、及其他应具有的单证，如进口设备还需提供合法的尽快报关单、完税凭证、商检证明等资料。
- (3) 仪器设备运抵安装现场后，采购人将与供货方共同开箱验收，如供货方届时不指派人员参与，则验收结果应以采购人的验收报告为最终验收结果。验收时发现短缺、破损，采购人有权要求供货方负责更换。

- (4) 验收标准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所列的指标为准（该指标应不低于比选文件所要求的指标）。验收时如发现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时存在虚假指标响应情况，采购人将取消合同并依法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责任，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 (5) 验收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及相关人员依据国家有关标准、响应文件、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完毕由采购人代表及成交供应商代表在验收报告上签字。
- (6) 验收时间：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将设备在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至正常使用后，由成交供应商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采购人于接到验收申请后壹个月内组织验收。

6、供货时提供整套完整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中文使用说明书、简明操作流程卡等。

7、设备到达采购人项目现场前，供货方提供安装前期准备书面通知，并协助采购人做好安装前准备。到货后免费由供货方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后应达到承诺的技术指标。

8、售后服务：

(1) 保修期内由具备设备原厂授权资质的技术人员上门提供设备巡检、保养、质控服务，并提供完整的服务报告；

(2) 设备安装时提供操作培训、临床应用培训、清洁消毒培训及维修保养培训等设备使用及日常管理的相关培训，同时在后续使用中能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相关补充培训，确保设备使用维护良好。

9、付款期限及方式：

(1) 若成交供应商非中小企业，则支付方式为：

全部货物到现场完成安装、调试后安排验收，经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后一个月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2) 若成交供应商属中小企业（响应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 3.4/合同模板附件三）。否则不予认可），则支付方式为：

全部货物到现场完成安装、调试后安排验收，经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后 20 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任何损失。

10、违约责任

（一）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1. 供应商逾期交货的，按总货款计算，向采购人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采购人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供应商逾期交货超过 20 天，供应商经采购人书面通知后仍未交货，视为供应

商不能交货；供应商不能交货的，采购人有权拒付供应商剩余货款，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偿付相当于货款的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供应商还应当退回采购人已经支付的预付款。供应商因特殊原因无法按时交货的，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延迟送货，并与采购人确定新的交货期，免除此条违约责任。

2. 供应商所交产品品种、数量、规格、型号、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由供应商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换货的再次交货时间超过合同交货时间的视为逾期交货，退货的视为不能交货，则由供应商承担逾期交货、不能交货的违约责任。

3. 产品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承担不能交货的违约责任，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偿付相当于货款的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验收不合格的次数达到3次以上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供应商还应当退回采购人已经支付的预付款。

（二）甲方的违约责任：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供应商造成的损失，并向供应商偿付拒绝接收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三）双方的违约责任：

除明确约定的违约情形和违约责任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内容的，守约方可视情况追究违约责任，根据违反约定的程度确定违约方偿付相当于货款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注：上述条款中加★号的为关键指标，供应商必须满足或优于比选文件的要求，并对应承诺，如出现不响应或不满足将作为响应无效处理。标记“▲”号参数技术指标需单独提供国家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原厂出具的详尽的技术参数说明书（技术白皮书）或提供该技术检查结果图片或公开发布的技术彩页，无证明文件视为负偏离。

同一品牌的产品可有多家响应供应商参与竞争，但只作为一个响应供应商计算。具体详见评审确定。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本比选文件适用于本比选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院内采购项目。

2、名称的定义

(1) “采购人”是指：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2) “监督部门”是指：中共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3)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符合以下条件的：

1) 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2) 按要求进行了资格预审并通过；

(4)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3、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我院比选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 “工程”是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需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4、响应供应商不得恶意竞价。对于报价差异巨大（低于平均报价 50%）的，评审小组有权要求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规定时间内不能提供材料或者无法证明的，评审小组有权裁定该报价是否为恶意竞价。恶意竞价的响应供应商将被取消成交资格，并列入黑名单，在此后三年内不得参与我院任何采买活动。如出现多家报价差异巨大（原则上为低于预算价 30% 的或成倍数下降的），评审小组有权对各报价进行核查判定是否报价合理并有权否决比选评审项目及要求预算价发回重审。

5、无效的报价认定

(1) 报价文件没有有效签署的；

(2) 报价文件不响应评审小组评审时质疑提出的问题，且该问题将可能给采购人造成重大影响的；

(3) 报价文件的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而供应商又不能作出合理说明的；

(4) 报价文件的总价超出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接受的；

(5) 报价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评审小组认为本次报价不响应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7) 其它评审小组一致认为应作为无效报价的。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互相串通报价，其报价或响应无效：

(1)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2)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出现同一公章或者签字的；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非比选文件格式要求，响应文件中出现错误字/词/句位置一致的，雷同内容达到 20 字及以上的；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有共同股东组成或主要管理人员中有共同人员的。

9、供应商有下列弄虚作假的行为的，不得报名或响应无效：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6) 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的签名为代签或冒签的；

(7) 被授权人委托他人提交响应文件的，无委托书的。

10、“★”号条款：必须实质响应的条款，响应供应商不可偏离，负偏离将导致技术分不得分，评审时认定为响应无效。“▲”号条款：可以偏离的响应条款，将影响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得分。

11、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点起，三个月内有效。

12、以下情形，拒收响应文件：

(1) 逾期送达；

(2) 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

13、有下列情形，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

(1) 响应文件未经响应单位盖章和法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

(2) 同一响应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报价，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备选响应的除外；

(3) 响应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比选最高响应限价的；

(4) 响应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评审小组认为明显不符合评审要

求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采购数量；

(5) 响应供应商有串通响应、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

(6) 比选现场存在争议的。

14、供应商在参加比选过程中出现的以下不良行为的，将列入我院黑名单管理，在此后的三年内不得参与我院任何采买活动：

(1) 远低于成本价恶意竞价或提供虚假材料谋求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潜在供应商的；

(3) 与其他潜在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4) 随意申请撤换或放弃成交结果的；

(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或迟迟不签订采购合同的；

(6) 成交后，超过合同约定的供货（或服务）时间未按要求执行，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7) 在比选采购过程中，与相关部门协商谈判的；

(8) 向医院涉及的相关部门行贿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9)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0)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和有关承诺，或擅自变更、中止（终止）采购合同的；

(11)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12) 不遵守比选现场纪律，扰乱评审现场，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

(13) 采购后擅自撤回采购相应文件，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

(14) 成交后，擅自将采购合同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供应商的；

(15) 不按比选、响应文件的要求和承诺执行或擅自降低响应承诺的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或以次充好、偷工减料的；

(16) 实际提供的有关产品性能指标和技术服务能力明显低于采购响应文件时的承诺的；

(17) 2年内有一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18) 累计两次供应商履约诚信量化评价得分不合格的供应商的；

(19) 2年内累计达两次报名成功后未按规定提前一天发函告知不参加比选的。

15、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比选文件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如果响应供应商只注明“差不多”“接近”等不明确表述，或擅自修改比选文件的比选技术、商务等要求的将导致评审小组拒绝其响应。

二、比选文件

1、比选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 比选邀请函；2) 采购项目内容；3) 供应商须知；4) 合同书格式；5) 响应文件格式；6) 在比选过程中由比选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2、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

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3、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比选文件的澄清是指医院招采中心对比选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供应商提出的各种问题。比选文件的修改是指采购人对比选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

（2）任何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 3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采中心，招采中心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比选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形式答复发给每个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招采中心回函确认。不足 3 日的，顺延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或比选文件的截止时间。该答复作为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3）比选文件的修改将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 3 日之前由招采中心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报名成功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采中心回函确认。

（4）在比选过程中，比选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比选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比选的供应商。若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比选且不会被计入不良行为，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5）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比选截止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 3 日前，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已获取比选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4、供应商应在收到比选文件后，仔细阅读，有疑问的应在报名有效工作时间内提出质疑。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比选文件要求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我院将视其为无异议，不再接受对比选文件内容的质疑。

5、要求供应商报名后应参加比选，报名后不参加比选的应在提交比选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前致函我院招采中心说明情况。如未致函说明者，将记不良行为一次，2 年累计达两次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比选的语言及计量

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比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2 除非比选文件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

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比选文件的要求。

3. 响应文件编制

3.1 供应商对比选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响应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进行页码编制并分别装订和封装。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2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我院招采中心和监督管理小组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3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比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4. 比选报价

4.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4.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单》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报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应内容，否则将导致报价无效。

4.3 报价应为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以及采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5.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比选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比选。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7.1 供应商应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比选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中所列要求。

7.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8.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本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否则响应无效。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密封在同一个文件袋内，报价单一份另外单独封装，响应的截止时点为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点后的响应视为响应无效。

9. 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法人证明及法人授权证明均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格式见附件）。

10.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加盖公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将《报价单》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报价信封”字样。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

2. 响应的信封袋或者文件袋外包装上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比选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拆封”字样，封口处加盖公章。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我院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3. 采购单位在《比选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接收响应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响应为无效响应，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

4.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书面告知；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比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或撤回。

5.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比选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予退还。

五、比选和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一）比选

1、招采中心在本比选文件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比选。参加比选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以供查验。原则上要求法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前来参加比选。确因不可抗拒之原因，委托他人前来的，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必须具有法人签名，未签名无效。如缺少上述资料，按响应无效处理。

供应商不参加现场比选的，视为无条件认同比选报价结果。

2、医院审计办选派监督代表参加比选现场监督，只负责监督不负责评审工作。

3、在响应供应商见证下、医院监督代表验证文件的密封性，并由招采中心工作人员现场宣读响应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等实质内容。

（二）评审小组的组成

1、评审小组按医院规定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三名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医院的院内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和比选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审及推荐成交人。

2、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评审小组组长应当组织评审成员讨论，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三）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1、评审小组认为比选文件的内容存在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采中心说明情况。

2、评审小组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响应供应商进行排名。

3、评审小组按照评审标准在评审报告中确定排名第一的响应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4、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我院招采中心在医院官网上将结果进行公示，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如质疑时间内对成交结果有质疑投诉且成立的，将重新调整公示信息和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响应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比选。成交供应商无故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凡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比选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向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7)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8)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9) 将采购合同转包；
- (10)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1)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 (12)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比选采购机构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六、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依据响应证明文件从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和服务评议等方面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评审步骤

1、宣读评审纪律。

评审专家签到，监督代表核对评审专家与随机抽取的专家名单，监督代表核对无误后，招采中心

在评审开始前宣读评审纪律及比选文件说明。

2、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序号	评审专家回避情形
1	现在或者在采购活动发生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雇佣关系；
2	现在或者在采购活动发生前三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财务顾问、法律顾问或技术顾问；
3	现在或者在采购活动发生前三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评审专家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5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及姻亲关系；
6	评审小组中，同一任职科室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7	参与比选文件或进口产品论证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8	与供应商之间存在其他影响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依法进行的利害关系。
9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3、推荐评审小组组长

评审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组长。评审小组成员在履行独立评审权利义务的同时，不得发表有失公正和不负责任的言论，不得相互串通和压制他人意见，不得将个人倾向性意见诱导、暗示或强加于他人认同。

4、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主要为对响应文件的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准入条件和供应商的合格性、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及报价的唯一性等，审查不合格者按无效响应处理。只有资格性、符合性全部审查合格才能进入后续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评审内容		比选/采购文件要求
资格性审查	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3、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响应供应商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提供查询截图）及我院黑名单记录为准； 5、响应供应商必须具备采购项目的经营许可，如产品为医疗设备的，响应供应商应依法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副本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如响应供应商为代理经销商），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副本（如响应供应商为制造商）； 6、如产品为医疗设备的，响应供应商所投货物应依法取得本项目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证过期须提供网上可以查询的延期公告，如因其他特殊原因查询不到，须提供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的医疗器械注册申报通知书）；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不允许响应供应商对各比选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8、已在招采中心报名成功。
	其他要求	按响应资料清单中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售后服务方案/承诺、能说明主要技术参数 符合比选要求的佐证材料、产品注册证）。
符合性审查	报价人的合格性	三年内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纪行为并受过处罚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报价方案唯一确定且未超过预算价
	商务要求评审	实质性（“★”项）商务条款是否全部完全响应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评审	实质性（“★”项）技术参数指标条款是否全部完全响应
备注	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	
	无比选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响应情况	

5、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评审小组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和价格进行评估，最后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小组对技术规格偏离表、服务响应偏离表的响应资料等进行评审，并填写相关表格。

包1：骨髓分析仪

评审标准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分值 100	评分细则
技术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响应情况	42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一个▲负偏离减6分；非▲负偏离一个减3分。响应文件需要提供产品彩页/厂家产品说明书/厂家技术说明函等能证明所投产品重要技术参数能满足或达到比选要求的证明材料， 无提供材料证明重要响应技术参数符合比选要求的视为不满足则该项不得分 ，原件备查。
	服务响应时间	5	1、承诺立即响应，并在1个小时内到达。得5分。 2、承诺立即响应，到达时间大于1小时，小于2小时到达，得3分。 3、承诺立即响应，达到时间大于2小时，得1分。
	同类业绩	8	评委根据响应人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的相同产品在其他医院成交的业绩数量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个业绩得4分。（同类业绩证明文件是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合同可以是提供关键页面，无提供或提供证明文件不全的不得分。）
	保修期限延保服务的响应	12	由评委对各响应供应商的货物的保修期限说明进行评议及打分。保修期限符合比选文件要求，承诺除耗材及易损件外，在此基础上，设备的保修期每加1年加4分，加完为止；没有说明不得分。
	比选文件商务响应程度	3	汇总各响应供应商比选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完全满足比选文件且有优于的得3分；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得1分；有不满足或不利于采购人条件的得0分。
价格	报价情况	30	报价得分=（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以最低报价为基准价）

包组2：医用清洗器

评审标准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分值 100	评分细则
技术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响应情况	46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一个▲负偏离减6分；非▲负偏离一个减4分。响应文件需要提供产品彩页/厂家产品说明书/厂家技术说明函等能证明所投产品重要技术参数能满足或达到比选要求的证明材料， 无提供材料证明重要响应技术参数符合比选要求的视为不满足则该项不得分 ，原件备查。
商务	保修期限延保服务的响应	12	由评委对各响应供应商的货物的保修期限说明进行评议及打分。保修期限符合比选文件要求，承诺除耗材及易损件外，在此基础上，设备的保修期每加1年加4分，加完为止；没有说明不得分。
	服务响应时间	3	1、1. 承诺立即响应，并在1个小时内到达。得3分。 2、2. 承诺立即响应，到达时间大于1小时，小于2小时到达，得2分。 3、3. 承诺立即响应，达到时间大于2小时，得1分。

	同类业绩	6	评委根据响应人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相同产品在其他医院成交的业绩数量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同类业绩证明文件是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合同可以是提供关键页面，无提供或提供证明文件不全的不得分。）
	比选文件商务响应程度	3	汇总各响应供应商比选文件 商务 条款的响应程度：完全满足比选文件且有优于的得 3 分；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得 1 分；有不满足或不利于采购人条件的得 0 分。
价格	报价情况	30	报价得分=（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以最低报价为基准价）

6、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审小组出具书面的评审报告，按照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响应供应商进行排名，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备注：**出现同品牌时，评审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供应商进入排名，评审得分相同的，评审委员会选取价格分最高的响应供应商进入排名，价格分也相同的，则随机抽取响应供应商进入排名，其它同品牌响应供应商则淘汰。）

对成交候选人的价格出现明显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评审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并要求响应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等。

七、项目终止条件与处理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终止：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比选失败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比选；

八、公 示

评审完成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招采中心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九、质疑和投诉

- （一）对比选文件的质疑和处理

1、供应商对比选公告或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比选公告的有效期内书面向医院招采中心提出合理的质疑。公告期限内未收到书面质疑，视为潜在供应商认同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招采中心不再受理供应商对比选公告或文件的质疑。

2、招采中心应当在接收到质疑函后起七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对比选文件提出的质疑成立后，由招采中心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并以书面形式告知潜在的供应商后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比选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比选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的质疑和处理

1、供应商认为评审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采中心提出质疑。

2、招采中心应于收到质疑函后起7个工作日内组织原评审小组协助答复质疑，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医院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证明材料清单、证明文件及获取途径说明)。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四）投诉：供应商对招采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医院纪检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五）质疑供应商未按以上规定进行质疑的，招采中心将不予接收。

（六）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或投诉的，予以驳回，并列入黑名单。

（七）招采中心受理质疑后，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应当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八）同一供应商不能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

十、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合同的订立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比选文件要求和成交人响应文件承

诺签订采购合同。未按规定时间签订合同的，视为主动放弃成交资格。但不得超出比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如果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没有按照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2、合同的履行

（1）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确需要变更的，应以书面形式报招采中心审批。

（2）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实质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一、适用法律及规定

（1）采购单位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医院的采购制度。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存在以上情形的供应商应主动予以回避，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第四部分 合同书范本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1.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使用科室
1							
合计总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合同总额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 _____元）。

三、设备要求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符合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商检局的检验证明以及其他能够证明合法进货渠道的证明材料。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完整的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需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供甲方追索查阅。

5.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一次性完整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2. 6.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
2. 交货方式：乙方无偿送货。
3. 交货地点：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或甲方指定的其他地点。
4. 运输中货物的风险由乙方承担。自产品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之日起，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才转移至甲方。

五、付款方式：

1. 若成交供应商非中小企业，则支付方式为：

全部货物到现场完成安装、调试后安排验收，经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后一个月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2. 若成交供应商属中小企业（响应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 3.4/合同模板附件三）。否则不予认可），则支付方式为：全部货物到现场完成安装、调试后安排验收，经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后 20 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注：1、**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标成交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2、**中标成交人**应当在付款节点届满前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发票，采购人收到中标成交人正式发票后支付对应节点金额。若中标成交人不配合开具发票，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相关合同价款。

3、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保修期限为设备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后叁年（按中标人承诺填写）。

2. 乙方应当在保修期内针对因设备本身造成的各种故障提供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乙方应当在保修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如发生故障及时解决。

3. 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乙方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在接到甲方维修要求后 2 小时内做出回应，并在 12 小时内派人员到达用户现场实施维修并排除故障。

4. 终身维修服务：在本合同项下采购设备维保期过后，乙方承诺维修时不向甲方收取维修费，只收取零件成本费用。

七、安装与调试：

1. 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安装调试完成，甲方需要乙方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货物使用培训的，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根据甲方通知的时间、地点为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培训。

八、验收：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

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商检局的检验证明以及其他能够证明合法进货渠道的证明材料。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备完整的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供甲方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一次性完整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3. 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按本合同总价 3%的向甲方支付日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需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5%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支付日违约金。

4. 若乙方交付的货物被其他主体指控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招致甲方对相关主体承担民事侵权责任的（停止使用、支付赔偿金等），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向其他主体进行赔偿的费用，以及甲方因相关诉讼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款项，除此之外，乙方须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

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视为通讯方式未改变。相应产生的不利后果由变更方自行承担。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

4.

甲方（盖章）：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签定地点：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公司资质、厂家资质（含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业务代表授权书、医疗器械注册证（如无，应出具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说明）等。

二、响应文件每页均应认真填写并加盖公章，包括附件，未盖章视为响应无效文件。所有页面必须清晰可分辨阅读，凡是有页面（含复印件）不清晰经专家讨论认为无法分辨的视为响应无效文件。

三、响应供应商必须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响应书编排装订（至少要简单装订成册，不得随意用回形针之类的别住）及盖章密封标记，文件袋必须贴封条密封盖章，注明产品名称，一式四份（一正三副）；《报价单》单独一份另外封装，注明产品名称。

四、响应文件散乱未装订者或页码与目录内容不一致的专家有权不予评审，按响应无效处理；响应供应商因响应文件未装订而造成评审中资料遗失影响评审结果的，后果自负。

响应文件格式如下：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XX 等设备一批院内比选)

项目编号:

/包号:

响应设备名称: _____

响应供应商:

公章

日 期: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3、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响应供应商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提供查询截图）及我院黑名单记录为准； 5、响应供应商必须具备采购项目的经营许可，如产品为医疗设备的，响应供应商应依法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副本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如响应供应商为代理经销商），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副本（如响应供应商为制造商）； 6、如产品为医疗设备的，响应供应商所投货物应依法取得本项目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证过期须提供网上可以查询的延期公告，如因其他特殊原因查询不到，须提供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的医疗器械注册申报通知书）；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不允许响应供应商对各比选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8、已在招采中心报名成功。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其他要求	按响应资料清单中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售后服务方案/承诺、能说明主要技术参数符合比选要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求的佐证材料、产品注册证)。		
符合性审查	报价人的合格性	三年内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并受过处罚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报价方案唯一确定且未超过预算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中“★”号参数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序列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无效！在对应的□打“√”，并标注页码。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信誉	诚信响应承诺书	见 响 应 文 件 第 () 页
技术	标“▲”的主要(重要)技术参数、一般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见 响 应 文 件 第 () 页
	配置响应情况	见 响 应 文 件 第 () 页
商务	保修期限的响应	见 响 应 文 件 第 () 页
	售后服务承诺书/方案	见 响 应 文 件 第 () 页
	同类业绩	见 响 应 文 件 第 () 页
价格	价格计算方法：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它报价得分=（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	见 响 应 文 件 第 () 页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资格性文件

3.1 响应函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XX等设备一批院内比选项目的（项目编号： ）响应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一式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响应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天，成交人响应/谈判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比选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所有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贵院采购流程与规定并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响应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日期：_____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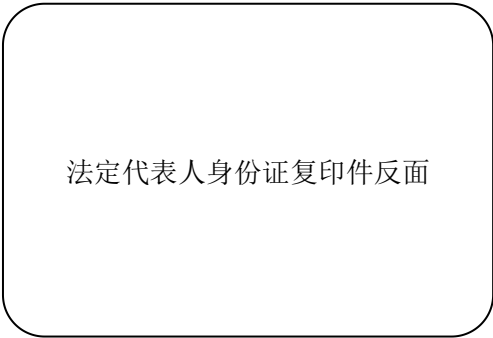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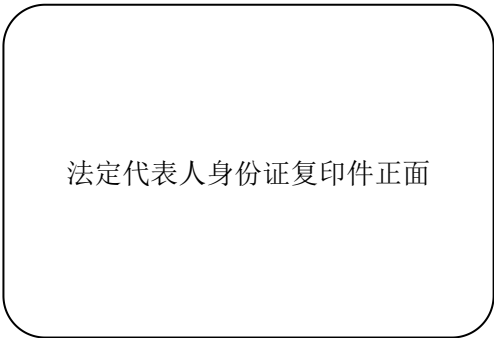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响应无效，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发日期：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响应有效期，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响应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3.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响应，提供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工程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2、

3、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及**声明函**附后）

本次比选采购活动中，本单位保证全部响应文件 and 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4 关于中小企业的自我声明（可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属于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包号：____）采购活动。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及加盖公章：

4 商务部分

4.1 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

4.1.1 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 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如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1.2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 项	基 本 情 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传真：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姓名： 电话： 传真：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姓名： 电话： 传真：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姓名： 电话： 传真：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1.3 所响应项目同类业绩介绍（单页）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所投设备的成交价格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成交通知书（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1.4 其它必需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单页)

1、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承诺函。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声明函

致：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本人以_____公司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的资格，郑重声明：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若在本次项目响应的全过程中，被查实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声明不属实，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属实或不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医院有权取消我公司的响应及成交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比选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诚信响应承诺书。

诚信响应承诺书(单页)

致：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医院采购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不恶意竞价；

二、依法诚信参与医院比选、响应采购活动，自觉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

三、严格保守医院比选采购活动中获取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四、依法履行采购合同和采购活动中的各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以及优良的售后服务；

五、依法诚信进行质疑与投诉活动；

六、主动接受医院比选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医院作出的处罚。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附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征信情况。

3. 非联合体参加响应，项目不分包/不转包声明函（格式自拟）

4.2 商务条款响应

4.2.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

实质性（“★”项）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名称	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正/负/无）	偏离说明
1	验收要求	能按验收标准事项进行验收。			
2	报价要求	报价应为已经包括了运送到指定地点并完成调试安装交付使用的所有费用，设备报价均不高于各单项的预算价。			
3	保修期	保修期至少为3年（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填写保质期，提供设备原厂盖章的保修函，如无法在投标阶段提供，则需在验收阶段提供，否则无法办理验收），产品保修期限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凡属产品本身引起的故障，卖方负责免费保修，所有费用由卖方承担。保修期外能提供终身的维修服务，更换配件时只收取零部件的成本费，能提供长期技术支持。			（该处注明产品保修期时间）

注：1. 响应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必须对上述一般上述实质性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比选要求。标“★”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任何一项负偏离该响应无效。响应供应商请在“是否响应”栏内填“是”或“否”（不得空白，空白视为“否”），并对照偏离情况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不响应视为负偏离。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正/负/无）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范本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响应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响应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响应/谈判有效期：响应/谈判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 90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安装调试：设备到达采购人项目现场前，供货方提供安装前期准备书面通知，并协助采购人做好安装前准备。到货后免费由供货方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不另外收费）。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后应达到承诺的技术指标。		
6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卖方负责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产品需要安装调试能及时安装调试，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7	有良好的售后维修保障，保修期内软硬件包换，保修期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	售后服务： (1) 维修服务：保修期内由具备设备原厂授权资质的技术人员上门提供设备巡检、保养、质控服务，并提供完整的服务报告（按照比选文件要求） (2) 培训要求：设备安装时提供操作培训、临床应用培训、清洁消毒培训及维修保养培训等设备使用及日常管理的相关培训，同时在后续使用中能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相关补充培训，确保设备使用维护良好。		（需在售后服务方案中体现）
9	理解并接受验收要求的规定。		
10	理解并接受付款期限及方式。		
11	理解并接受违约责任的规定。		
12	同意采购人及监管部门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报价文件内容及采购人及监管部门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上述一般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如有缺漏项视同不符合对应条款之要求。请在“是否响应”填“是”或“否”（不得空白，空白视为“否”），并对照偏离情况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不响应视为负偏离。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3 售后服务方案（或承诺书）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比选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5. 其它服务承诺；
6. 培训计划。

注：若售后服务方案（或承诺书）中响应的内容与实质性/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不一致，则以响应表中响应内容为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4 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可选）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比选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含电话响应、到现场响应）；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5. 其它服务承诺；
6. 培训计划。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技术部分

5.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附以下材料：

- 1. 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彩页或说明书（中文）、检查报告及图片、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 2.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响应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技术参数响应表（单页填写）

5.2.1 实质性技术（“★”项）条款响应表

实质性技术（“★”项）条款响应表							
序号	名称	比选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响应技术参数 (填写响应货物的具体参数)	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 (正/负/无)	偏离说明	注明对应证明材料条款所在位置
1	无						

注：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比选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比选要求。“★”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响应供应商请在“是否响应”栏内填“是”或“否”（不得空白，空白视为“否”；若比选文件中没有做出实质性要求，则填“无”），并对照偏离情况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不响应视为负偏离。比选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按照比选文件的，不得作任何更改。否则视为不符合响应要求。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必须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不响应处理。应提供至少一份厂家技术参数彩页或说明原件，如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被列入黑名单三年内禁止响应。

3. 如所投设备参数与比选要求不一致的，响应供应商必须按所投设备的出厂参数进行响应参数填写（必须详细填写），不得随意复制比选文件技术参数粘贴。否则，在安装或验收后续工作中核对真实参数不一致导致不予安装或验收的，后果自负！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2 非实质性技术（参数）条款响应表

一般技术参数条款和含“▲”的主要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名称	比选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响应技术参数 (填写响应货物的 具体参数)	是否 响应	偏离情况 (正/负/无)	偏离说 明	需注明对应证明 材料条款所在位 置，尤其是含 “▲”条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注：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比选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项视同不符合对应技术条款要求。响应供应商请在“是否响应”栏内填“是”或“否”（不得空白，空白视为“否”），并对照偏离情况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不响应视为负偏离。比选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按照比选文件的，不得作任何更改。否则视为不符合响应要求。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应提供至少一份厂家技术参数彩页或说明原件，如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如所响应设备参数与比选要求不一致的，响应供应商必须按所响应设备的出厂参数进行响应参数填写（必须详细填写），不得随意复制比选文件技术参数粘贴。否则，在安装或验收后续工作中核对真实参数不一致导致不予安装或验收的，后果自负！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3 配置响应表

包 1:

[illegible]

包 2:

配置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规格	单位	数量	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正/负/无）	偏离说明
1							
2							
3							
4							

注：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比选文件“配置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比选要求。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4 原厂产品彩页（含参数）或厂家提供的技术参数说明函或可以说明技术参数的厂家的产品说明书

6 价格部分（该部分不仅需单独打印封装同时也是响应文件一部分）

报价单（包号： ）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制造商名称和国籍	交货期	保修期
1									
2									
3									
合计人民币（大写）：__拾__万__仟__佰__拾__元整 合计：¥									

备注：各单项报价均不得漏填或高于限价，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以上报价含税票、运送、安装、培训及其他所有费用。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